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减持股份计划

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富诚海富资管－中信银行－富诚海富通德福科技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公司股东富诚海富资管－中信银行－富诚海富通德福科技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共计持有公司4,027,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27,9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员工战略配售 资管计划	集中竞价 交易	2025/8/4	34.61	4,027,999	0.64

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含该等股份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员工战略 配售资管 计划	合计持有股份	4,027,999	0.64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27,999	0.64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已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员工战略配售资管计划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